

附件 2

2025 年度宿迁海关部门预算公开



宿迁海关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迁海关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宿迁海关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宿迁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宿迁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宿迁 海关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是 2010 年 11 月 6 日正式开关运行。其主要职责：监管进出境的运输工具、货物和其他用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国家进出口货物贸易统计。办理其他海关业务。

二、宿迁海关单位构成情况

宿迁海关内设 6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委组织宣传部)、综合业务科、监管科、查检科、稽查科、企业管理科。

第二部分
宿迁海关 2025 年部
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5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2.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00
四、事业收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	68.40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住房保障支出	372.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其他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其他收入	1900		
本年收入合计	3050.50	本年支出合计	3438.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388.32		
收 入 总 计	3438.82	支 出 总 计	3438.8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3,438.82	388.32					388.32	3,050.50	1,150.50								1,900.00	
合计	3,438.82	388.32					388.32	3,050.50	1,150.50								1,9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2.42	2,728.52	83.90			
20109	海关事务	2,812.42	2,728.52	83.90			
2010901	行政运行	2,728.52	2,728.52				
2010905	缉私办案	1.00		1.00			
2010909	海关关务	71.50		71.50			
2010912	检验检疫	11.40		1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00	18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00	18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00	11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00	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40	68.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40	6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54	4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50	17.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	1.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2.00	37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2.00	37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00	12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1.00	251.00				
	合 计	3,438.82	3,354.92	83.9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50.50	一、本年支出	1,150.5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4.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48.4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2.00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150.50	支 出 总 计	1,150.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4.10	740.20	606.20	134.00	83.90
20109	海关事务	824.10	740.20	606.20	134.00	83.90
2010901	行政运行	740.20	740.20	606.20	134.00	
2010905	缉私办案	1.00				1.00
2010909	海关关务	71.50				71.50
2010912	检验检疫	11.40				1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0	71.00	71.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3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0	48.40	48.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40	48.40	48.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54	34.54	34.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0	13.00	13.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6	0.86	0.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00	172.00	17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00	172.00	17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0	56.00	5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6.00	116.00	116.00		
	合 计	1,150.50	1,066.60	932.60	134.00	83.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2.60	932.60	
30101	基本工资	175.00	175.00	
30102	津贴补贴	527.20	527.20	
30103	奖金	20.00	2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0	7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0	3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4	34.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0	1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0.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00	5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0		132.00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46		1.46
30206	电费	3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0		30.00
30211	差旅费	12.50		12.5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00
30215	会议费	0.10		0.10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		1.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4		9.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		15.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合 计	1,066.60	932.60	13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宿迁关无2025年政府性基金本年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位:万元

: 宿迁海关
国有资本经
入, 也无使
本经营预算
出, 故本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无2025年
营预算收
用国有资
安排的支
无数据。

注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90		48	18	30	1.9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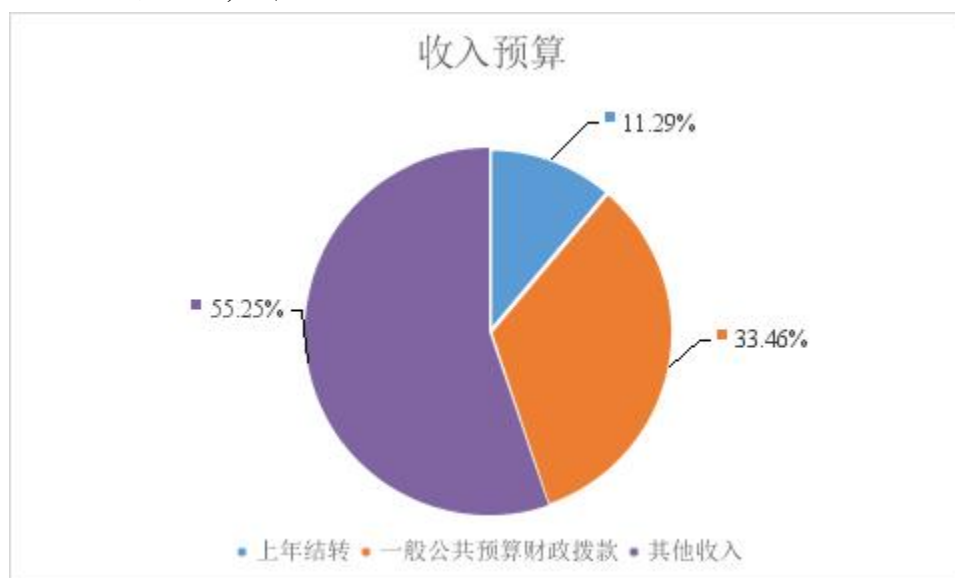
宿迁海关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宿迁海关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3438.8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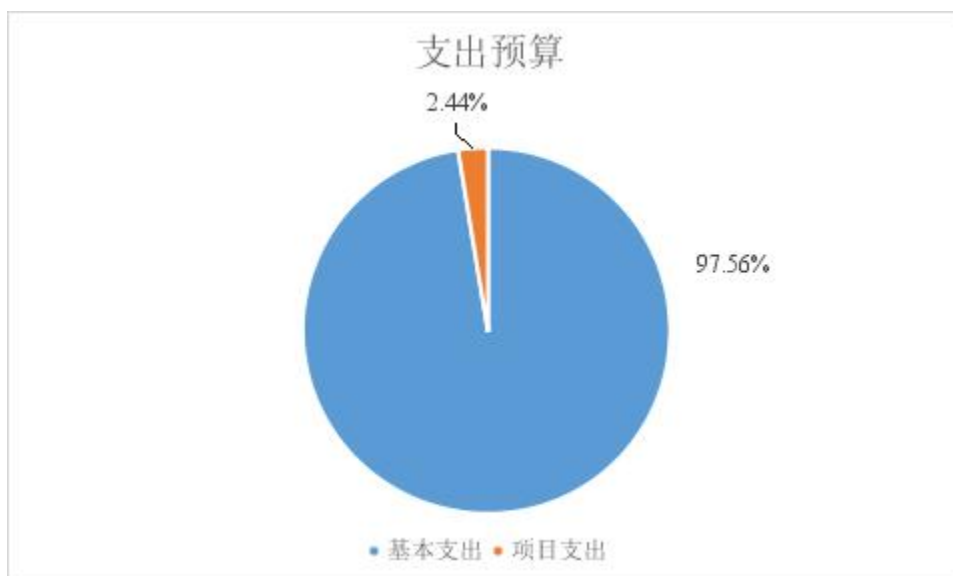
二、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 2025 年收入预算 3438.82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88.32 万元，占 11.29%；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50.50 万元，占 33.46%；其他收入 1900.00 万元，占 5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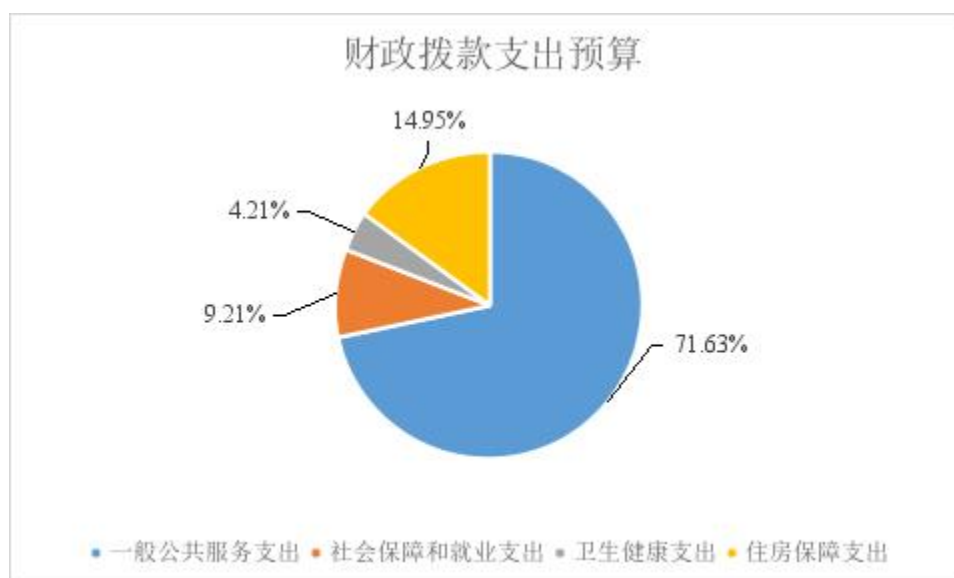
三、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 2025 年支出预算 3438.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54.92 万元，占 97.56%；项目支出 83.90 万元，占 2.44%。



四、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宿迁海关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50.5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150.5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4.10 万元，占 71.6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万元，占 9.21%；卫生健康支出 48.4 万元，占 4.21%；住房保障支出 172 万元，占 14.95%。



五、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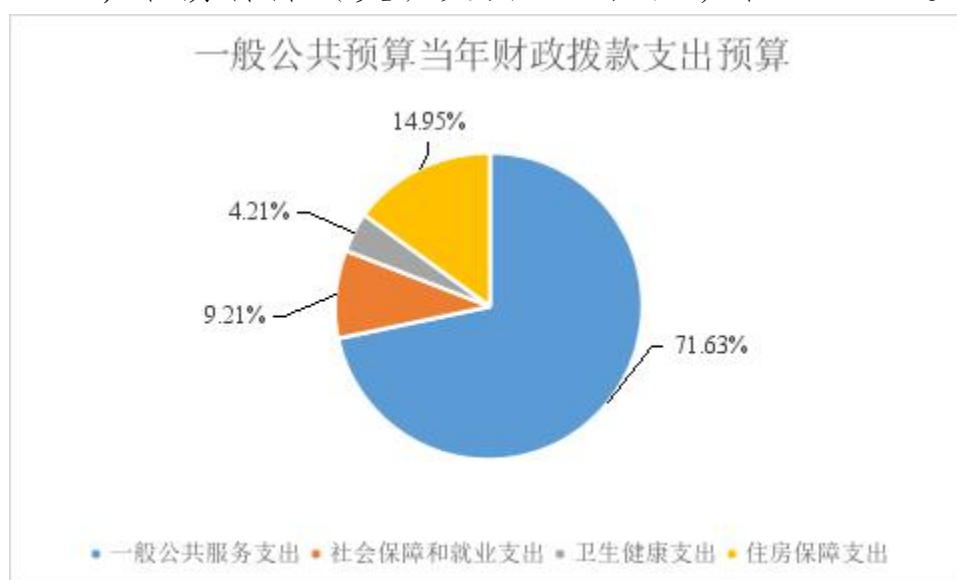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宿迁海关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150.50 万元，

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7.97 万元，增长 0.7%。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重点项目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宿迁海关 2025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24.10 万元，占 71.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6 万元，占 9.21%；卫生健康（类）支出 48.4 万元，占 4.21%；住房保障（类）支出 172 万元，占 14.9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2025 年预算数 824.10 万元（扣除中央基建投资，下同），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04.17 万元，增长 14.47%，其中：

（1）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740.2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97.07 万元，增长 15.09%。

（2）缉私办案（项）2025 年预算数 1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3 万元，减少 75%。主要是涉案财物仓储费减少，本年主要保障稽

核查业务经费。

（3）海关关务（项）2025 年预算数 71.5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7 万元，增长 10.85%%。主要是海关业务保障相关支出增加。

（4）检验检疫（项）2025 年预算数 11.4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3.1 万元，增长 37.35%。主要是应对全球复杂多变的形势，完成进出口商品及动植物相关业务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 10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0.2 万元，基本持平。其中：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71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2 万元，增长 0.28%。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3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0.4 万元，减少 1.13%。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预算数 48.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持平。其中：

（1）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34.54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44 万元，增长 1.29%。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 1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0.5 万元，减少 3.7%。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减少。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0.86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0.06 万元，增加 7.5%。主要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 年预算数 172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96 万元，减少 35.82%。其中：

(1) 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5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24万元,降低30%。

(2) 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16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减少72万元,降低38.3%。

六、关于宿迁海关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6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3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13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七、关于宿迁海关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9.9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0.9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4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9.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费3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6.38万元,主要用于存量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方

面的支出。

八、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为零。

九、关于宿迁海关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宿迁海关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宿迁海关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4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250.15 万元，增长 1.18%。主要是维修、办公等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宿迁海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1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宿迁海关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为执法执勤用车 1 辆；无租用土地、租用房屋、购置房屋等事项；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宿迁海关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90 万元，二级项目 6 个。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国门生物安全专项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海关系统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预计收入小于支出时，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五）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业务管理及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

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海关关务（项）：反映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业务保障、支持能力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设施运维等方面的支出。

（八）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关税及其他税费征管方面的支出。

（九）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监管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设备、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一）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

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国门生物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6.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开展国门生物安全宣传活动,帮助公众提高对生物安全风险的认识。 2.按照总署总关要求开展进出境动物疫病监测,处理重大突发检验检疫问题,依据指令开展现场查验,有效控制重大动植物疫情疫病和有毒有害物质传入传出,进一步夯实国门生物安全保障能力基础。 3.按照总署总关要求,制定《宿迁海关动植物疫情应急处置预案》,以应对可能发生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国门生物安全宣传次数	≥1 次	15
			制定进出境动物疫病监测计划次数	≥1 次	10
		质量指标	进出境动物疫病监测计划合格率	≥95%	15
			国门生物安全宣传活动完成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突发检验检疫问题处理率	≥9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满意度	≥95%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宿迁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做好打击假冒伪劣工作，严格境外装运前检疫，更新防护应急材料，提升人员业务水平及宣传效果，，从而达到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度和提升进出口商品检验监管工作质量。根据总署总关要求，结合宿迁辖区业务情况，对纳入抽查范围的商品质量安全进行检查并按要求反馈抽查结果,为总署总关优化布控指令提供数据参考。 根据总署总关要求，配合做好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搜集工作，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制度和做好进出口商品检验监管工作，着力提升进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及处置能力。 通过查阅资料，参加培训研讨，咨询相关专家，开展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制度研究，为总共总署修订相关制度提供参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出口商品检验批次数量	≥2 批次	20
		质量指标	经检验做出不准出口决定的出口商品批次数量	≥1 批	10
			进出口危险化学品及包装实施检验率	≥9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海关检验原因导致的进口消费类商品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次数	≤2 次	30
			对检验进口大宗资源类商品不合格处置率	≥90%	10